

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减持主体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兼总经理方玉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8,858,000 股；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4.2933%。

●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因自身资金需求，方玉友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，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8,044,676 股，占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公司总股本的 4.0000%，占方玉友先生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数的 16.4654%。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，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；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，减持期间为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起的 6 个月内。

其中，采取集中竞价方式的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%；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%。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。若减持期间公司有发生派发红利、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、除息事项，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方玉友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48,858,000	24.2933%	IPO前取得：48,858,000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董事兼总经理方玉友先生自公司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（股）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方玉友	不超过：8,044,676股	不超过：4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4,022,338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4,022,338股	2020/12/8 ~ 2021/6/6	按市场价格	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	自身资金安排需要

注：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期间为2020年12月1日至2021年5月30日。

(一)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公司股东、董事、总经理方玉友承诺：（1）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，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，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；（2）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

价均低于发行价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，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；（3）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，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；（4）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/高级管理人员期间，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；离任后半年内，本人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；（5）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，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；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，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；且不因本人职务变更、离职等原因而终止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本次减持计划系上述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要做出的自主决定，在减持期间内，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上述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(三) 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上述股东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17日